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中共临海市委宣传部 的 临海市网络舆情应急管理指挥系统项目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临海市网络舆情应急管理指挥系统项目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，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宁波中青华云新媒体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42 人、营业收入为 3234.01 万元，资产总额 4504.99 万元，属于 中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法定代表人签字（或盖章）：

供应商（盖章）：



日期:2024年9月30日